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下午在厦门威斯汀酒店三楼鼓多功能厅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九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九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朱昭董事长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同意将其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财务会计报告，同意将其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水平、财务状况、长远发展等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出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拟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416,934,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2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厦门空港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临 2025-009）。

7、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同意将其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公司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9、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同意将其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支付审计费用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审计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90 万元和 29.8 万元。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与稳定性，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2024 年度审计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90 万元和 29.8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厦门空港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临 2025-010）。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同意将其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厦门空港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临 2025-011）。

12、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苏玉荣先生、周小刚先生、朱昭先生、林丽群女士、苏艳华女士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厦门空港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临 2025-012）。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同意将其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厦门翔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苏玉荣先生、周小刚先生、朱昭先生、林丽群女士、苏艳华女士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

根据相关要求，公司取得并查阅了厦门翔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相关财务及风险管理报告等资料，并出具《厦门翔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风险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同意将其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同意将其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15、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 2025-2027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的利润分配行为，推动公司建立科学、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2027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确保公司治理与监管规定保持同步，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公司法》（2023 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等最新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需求，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主要修订内容为完善董事、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要求，删除监事会专章，完善股东、股东会相关制度等。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监事会议事规则》废止。此外，公司拟根据最新的规定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

部分公司治理制度作出相应修订。

《公司章程》修订对比、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及部分公司治理制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相关公告。

17、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 2024 年度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8、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下午 14:00 在厦门空港佰翔花园酒店有限公司国际会议中心召开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厦门空港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临 2025-014）。

特此公告。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